

## 台南市新化國中補救教學教學與行政績優人員獎勵計畫

一、目的：能針對教學與行政績優人員給予鼓勵

二、獎勵對象：

1. 成績進步獎勵：教學人員所任教的學生能在二月以及六月的補救教學線上成長測驗有進步者。
2. 成績通過獎勵：教學人員所任教的學生能在二月以及六月的補救教學線上成長測驗通過者。

三、獎勵方式：

1. 由校長或教務主任針對『成績進步獎勵』的補救教學教學人員公開表揚。
2. 由校長或教務主任針對『成績通過獎勵』的補救教學教學人員公開表揚並給予嘉獎一支。

四、相關經費由補救教學業務費支應

五、本計畫經校長同意開始實施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 補救教學教學與行政績優人員公開表揚



說明：補救教學教學與行政績優人員公開表揚



說明：補救教學教學與行政績優人員公開表揚